

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6年3月26日，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情况概述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92,748.37万元，加上2024年度结转未分配利润-35,712.96万元，2025年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-128,461.33万元；公司实收股本为121,841万元。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未弥补亏损的主要原因

受市场供需关系影响，煤炭市场价格持续下行，煤炭收入大幅减少；超化煤矿资源枯竭停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三、应对措施

公司将以“提质增效、优化结构、防控风险、转型赋能”为核心，

聚焦主业提升、经营管控、资本运作三大关键领域，制定以下生产经营措施，提升企业效益，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。

一是以“去劣留优、提质增效、智能绿色”为导向，通过优化产能结构、深化智能化改造、强化质量管控、推进绿色低碳发展等措施，巩固煤炭主业核心竞争力，对冲低效产能退出影响，推动主业向高质量、可持续方向发展，同时稳步布局转型新赛道。

二是以“降本增效、精细管控、权责明晰”为核心，通过加强成本管控、优化管理流程、强化风险管控、深化内部改革等措施，提升企业运营效率和盈利能力，破解经营困境。

三是以“优化资本结构、缓解资金压力、提升资本效能、培育新增长极”为目标，通过调整资产与融资结构、规范股权运作、聚焦转型赋能等措施，多管齐下提升资本运作水平，持续增强企业内生动力与市场价值，为公司开辟新增长极、实现高质量发展赋能蓄力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公司十届六次董事会决议

（二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28日